

中共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晋市职院党〔2021〕30号

关于中国共产党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评选“师德标兵”、“优秀教师”、“先进教 育工作者”和“优秀辅导员”的通知

各党支部、各处室系：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大会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及改革的意见》精神，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做好庆祝2021年教师节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紧扣第37个教师节“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主题，进一步加强我院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增强教职工使命感、责任感和荣誉感，建设培养一支德才兼备、奋发有为、

精干高效的教师队伍。经学院党委研究决定，在第 37 个教师节来临之际，拟表彰一批“师德标兵”、“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和“优秀辅导员”。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学院从事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管理服务及学生工作并取得优异成绩的教职工（含聘任制人员）。拟表彰人员不得重复参评。

二、评选名额

候选人名额分配表详见附件 1，其中优秀辅导员候选人名额为各系当年的专、兼职辅导员人数的 15%，不足 1 人的可推荐 1 人。最终拟表彰师德标兵 10 名、优秀教师 20 名、先进教育工作者 10 名、优秀辅导员 10 名。

三、评选条件

（一）师德标兵

1. 政治立场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教育事业，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2. 师德师风优良。自觉遵守《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无违法违规行。以身作则，为人师表，自觉抵制学术腐败和各种不正之风。

3. 育人成效显著。关爱学生，教书育人，努力培养学生正确

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良好的思想品德。有强烈的主人翁责任感和事业心，不断改进教育教学方法，工作业绩突出，事迹感人，受到师生普遍赞誉。

4. 奉献社会突出。积极传播优秀文化，为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素质贡献力量；热心社会公益事业，积极参加公益活动；主动参与社会实践，用自己的知识和技术专长服务社会、回报人民。

5. 近三年获得校级以上（含校级）表彰、奖励、荣誉称号。

（二）优秀教师

1. 政治立场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教育事业，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2. 教学成果优秀。坚守教育教学一线，坚持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高质量地完成教育教学工作任务；不断改进教育教学方法，教学效果受到师生普遍好评。

3. 育人成效显著。关爱学生健康成长，注重学生素质教育，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努力培养学生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良好的思想品德，立德树人成效显著，是学生公认的良好益友。

4. 科研成果突出。恪守学术道德，遵守学术规范，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较强，科研成果比较突出。

5. 工作作风优良。求真务实，严谨自律，刻苦钻研，奋发进

取，模范履行岗位职责。

（三）先进教育工作者

1. 政治立场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教育事业，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2. 育人效果突出。关爱学生健康成长，注重学生素质教育，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努力培养学生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良好的思想品德，立德树人成效显著。

3. 工作作风优良。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纪律作风和业务能力；勤勉尽责、无私奉献，以服务师生为己任，工作受到师生普遍好评。

4. 工作成效显著。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在学院建设、管理、服务、发展等业务领域内成绩显著。

（四）优秀辅导员

1. 政治立场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教育事业，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2. 工作作风优良。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纪律作风和业务能力；勤勉尽责、无私奉献，以服务学生为己任，工作受到师生普遍好评。

3. 育人效果突出。坚持立德树人，切实履行辅导员工作要求和职责，有效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所带学生无重大违纪违规事件发生。

4. 工作成绩显著。从事辅导员工作两年及以上，表现突出，学期考核曾获得良好及以上。积极参加学院及省级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并取得优异成绩或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五) 下列人员不参加当年评选

1. 新录用人员在见习期内的。
2. 在课堂或公共场所散布不良言论的。
3. 在教学科研工作中弄虚作假，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
4. 学年内事假 7 天以上，婚假、丧假、产假除外。违反学院考勤制度，无故不按时上下班的。
5. 学年内受到党内或行政纪律处分，或有教学事故的。
6. 近五年，师德考核不合格的。
7. 有其他师德失范行为的。

四、评选程序

(一) 各支部民主推荐候选人

各支部要广泛宣传评选条件及相关规定，在指标范围内按照民主评选推荐的程序推荐“师德标兵”候选人、“优秀教师”候选人、“先进教育工作者”候选人、“优秀辅导员”候选人。各支部负责对推荐人选的教学科研完成情况和质量、师德师风以及其

他现实工作表现进行审定，并在本支部或本部门进行通报。

（二）材料报送

各支部于8月31日中午12:00前将《2021年“师德标兵”、“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优秀辅导员”候选人汇总表》《2021年“师德标兵”候选人推荐表》纸质材料（加盖公章）及电子版报送学院党委宣传部。《2021年“优秀教师”候选人推荐表》《2021年“先进教育工作者”候选人推荐表》纸质材料（加盖公章）及电子版报送学院组织人事部汇总。《2021年“优秀辅导员”候选人推荐表》纸质材料（加盖公章）及电子版报送学院学生处汇总。

（三）公开评选

“师德标兵”评选工作由学院党委宣传部负责，“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评选工作由学院组织人事部负责，“优秀辅导员”评选工作由学院学生处负责。相关部门对候选人资料和资格进行审查后，由各牵头部门组织学院相关专家成立评选小组，于9月3日前完成对“师德标兵”、“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优秀辅导员”的评选（评选标准详见附件2）。评选要求候选人现场陈述，内容结合评选标准且要突出个人典型事迹，时长不超过5分钟。

（四）审核研究

学院党委宣传部负责汇总评选结果提交党委会研究决定。

（五）公示

拟表彰的师德标兵、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和优秀辅导员人选在全院范围内公示。

五、奖励办法

经公示无异议后，学院发文公布师德标兵、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和优秀辅导员名单，颁发荣誉证书并发放奖励性绩效1000元。获得荣誉称号的教师，优先享有培训、学习机会。

六、工作要求

（一）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各支部、各处室系要切实加强对评选推荐活动的组织领导，周密部署安排，严格程序，坚持标准，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意见，切实做到评选推荐过程公平、公正、公开，确保活动成效。

（二）做好宣传，浓厚氛围。各支部、各处室系要通过各种形式开展候选人推荐的宣传动员工作，教育引导教职工崇德修身、潜心教书育人，营造出崇尚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

（三）实事求是，优中选优。各支部、各处室系要坚持实事求是、优中选优、宁缺毋滥的原则，把思想政治表现、人才培养实绩和一贯贡献情况作为考核标准，认真做好评选推荐工作，保障评选质量，有效发挥评选表彰的激励导向作用。

如在评选推荐过程中存在问题和意见，可将书面意见交至学院党委宣传部，也可向学院纪委反映，电话：2190238，2130952。

- 附件：1. 2021 年师德标兵、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
优秀辅导员候选人名额分配表
2. 2021 年师德标兵、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
优秀辅导员评选标准
3. 2021 年师德标兵、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
优秀辅导员候选人汇总表
4. 2021 年“师德标兵”候选人推荐表
5. 2021 年“优秀教师”候选人推荐表
6. 2021 年“先进教育工作者”候选人推荐表
7. 2021 年“优秀辅导员”候选人推荐表

中共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

抄送：学院纪委。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1 年 8 月 26 日印发

附件 1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师德标兵、
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优秀辅导员候选人名额分配表

序号	部 门	师德标兵 候选人 (5%)	优秀教 师候选 人(10%)	先进教育 工作者候 选人(10%)	优秀辅导 员候选 人(15%)	在职	聘用	总数	专兼职 辅导员
1	办公室党支部	1		2		19	1	20	
2	组织人事党支部	1		1		13	1	14	
3	宣传思政党支部	1	2	2		24	0	24	
4	纪检学工党支部	1		3		14	15	29	
5	教务科研党支部	2		3		30	4	34	
6	招就培训党支部	1		1		13	2	15	
7	后勤服务党支部	1		3		19	10	29	
8	图书馆党支部	2		4		40	3	43	
9	机电系党支部	1	3		3	22	3	25	17
10	信息系党支部	2	3		3	31	0	31	21
11	财经系党支部	2	3		1	31	2	33	7
12	化工系党支部	2	3		1	29	2	31	4
13	民商系党支部	2	3		2	25	5	30	11
14	外语系党支部	2	3		0	28	2	30	0
15	教育系党支部	2	5		2	46	0	46	9
16	矿业系党支部	1	2		1	14	3	17	4
17	旅游系党支部	1	3		2	25	1	26	8
18	艺术系党支部	3	6		2	55	5	60	9
表彰人数		10	20	10	10	478	59	537	90
总 计		50							

备注：各系根据本系当年的专、兼职辅导员人数，按照 15%的比例推荐候选人，不足 1 人的可推荐 1 人。

附件 2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师德标兵”评分标准

评分对象：

评分时间：

评分要点		分值（100 分）	得分
政治立场坚定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教育事业，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20	
师德师风优良	自觉遵守《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无违法违规行为。以身作则，为人师表，自觉抵制学术腐败和各种不正之风。	20	
育人成效显著	关爱学生，教书育人，努力培养学生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良好的思想品德。有强烈的主人翁责任感和事业心，不断改进教育教学方法，工作业绩突出，事迹感人，受到师生普遍赞誉。	20	
奉献社会突出	积极传播优秀文化，为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素质贡献力量；热心社会公益事业，积极参加公益活动；主动参与社会实践，用自己的知识和技术专长服务社会、回报人民。	20	
其他	近三年获得校级以上（含校级）表彰、奖励、荣誉称号。	20	
总分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优秀教师”评分标准

评分对象：

评分时间：

评分要点		分值（100分）	得分
政治立场坚定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教育事业，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20	
教学成果优秀	坚守教育教学一线，坚持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高质量地完成教育教学工作任务；不断改进教育教学方法，教学效果受到师生普遍好评。	20	
育人成效显著	关爱学生健康成长，注重学生素质教育，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努力培养学生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良好的思想品德，立德树人成效显著，是学生公认的良好益友。	20	
科研成果突出	恪守学术道德，遵守学术规范，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较强，科研成果比较突出。	20	
工作作风优良	求真务实，严谨自律，刻苦钻研，奋发进取，模范履行岗位职责。	20	
总分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先进教育工作者”评分标准

评分对象：

评分时间：

评分要点		分值（100分）	得分
政治立场坚定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教育事业，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25	
育人效果突出	关爱学生健康成长，注重学生素质教育，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努力培养学生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良好的思想品德，立德树人成效显著。	25	
工作作风优良	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纪律作风和业务能力；勤勉尽责、无私奉献，以服务师生为己任，工作受到师生普遍好评。	25	
工作成效显著	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在学院建设、管理、服务、发展等业务领域内成绩显著。	25	
总分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优秀辅导员”评分标准

评分对象：

评分时间：

评分要点		分值（100分）	得分
政治立场坚定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教育事业，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25	
工作作风优良	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纪律作风和业务能力；勤勉尽责、无私奉献，以服务学生为己任，工作受到师生普遍好评。	25	
育人效果突出	坚持立德树人，切实履行辅导员工作要求和职责，有效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所带学生无重大违纪违规事件发生。	25	
工作成绩显著	从事辅导员工作两年及以上，表现突出，学期考核曾获得良好及以上。积极参加学院及省级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并取得优异成绩或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25	
总分			

附件 3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

“师德标兵”、“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优秀辅导员” 候选人汇总表

序号	部门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现工作岗位（教师、管理、双肩挑、专（兼）职辅导员、教辅、群团、工勤）	推荐类别	手机号码	备注

各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附件 4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师德标兵”候选人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参加工作时间		来校工作时间			
毕业院校		专 业			
专业技术职务及 任职时间		所在部门			
近三年 年度考核结果	年度	结果	近三学年度 承担教育教学 工作量	年度	工作量
上学年度承担主 要教学任务 (按学期填写)					
上学年度 主要教科研 业绩成果					
近三年 获得荣誉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先进事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600 字事迹材料摘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师德师风 鉴定意见 (部门填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在部门 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宣传部 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院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注：本表请双面打印，便于存档。

附件 5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优秀教师”候选人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参加工作时间		来校工作时间			
毕业院校		专 业			
专业技术职务及 任职时间		所在部门			
近三年 年度考核结果	年度	结果	近三学年度 承担教育教学 工作量	年度	工作量
上学年度承担主 要教学任务 (按学期填写)					
上学年度 主要教科研 业绩成果					
近三年 获得荣誉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先进事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600 字事迹材料摘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师德师风 鉴定意见 (部门填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在部门 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组织(人事)部 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院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注：本表请双面打印，便于存档。

附件 6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先进教育工作者”候选人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参加工作时间		来校工作时间		
毕业院校		专 业		
专业技术职务及 任职时间		所在部门		
近三年 年度考核结果	年度		结果	
近三年来获得荣誉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先进事迹</p>	<p>(600 字事迹材料摘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在部门 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组织人事部 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院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注：本表请双面打印，便于存档。

附件 7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优秀辅导员”候选人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参加工作时间		来校工作时间		
毕业院校		专 业		
专业技术职务及 任职时间		所在部门		
近三年 年度考核结果	年度		结果	
近三年主要 承担学生工作				
近三年来获得荣 誉				

<p>先进事迹</p>	<p>(600 字事迹材料摘要)</p>
<p>所在部门 推荐意见</p>	<p>(盖 章) 年 月 日</p>
<p>学生处 审核意见</p>	<p>(盖 章) 年 月 日</p>
<p>学院意见</p>	<p>(盖 章) 年 月 日</p>

注：本表请双面打印，便于存档